**项目名称：**县内公共设施改造项目—产业园道路项目

**招标控制价：**558282.68元

**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5日历天完工

**建设内容：**安装护栏2.5公里，安装交通警示柱6.4公里，改建涵桥2座。

**供应商要求：**

1、资质要求：投标人具有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者同时具备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和公路路面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含有桥梁的工程项目要求有相应的资质和类似桥梁施工经验）、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的、已录入“信用交通·新疆”（<https://credit.xjjt.gov.cn:9399/>）从业单位名录。

2、业绩要求：具备至少一项桥梁施工业绩，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及施工合同。

3、项目负责人要求：项目负责人需具备公路工程二级建造师及以上资格且不能有在建项目，提供承诺书，提供本单位近三个月社保缴纳明细。

4、其他要求：提供本单位近一年（2024年）经年审的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需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提供近三个月单位社保缴纳凭证及完税证明；提供有效期内的信用中国查询报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截图，尚在处罚期内的禁止参加本项目；提供法人身份证正反面，受托人参加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受托人需提供本单位近三个月社保缴纳凭证），**并提供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5、以上供应商要求资料需上传加盖公章扫描件，否则视为响应无效。

6、有以下情况的施工单位不得参加此次投标：

①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交通·新疆”（https://credit.xjjt.gov.cn:9399/）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不良行为记录的投标人、已被县级及以上监管部门计入黑名单或者不良信用的投标企业，不得参加投标；

②因工程施工拖欠农民工工资、机械台班费、材料款等债务问题，曾被各级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和财产保全的；

③被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通运输厅或阿克苏地区交通运输局及各县市交通运输局列入黑名单或者限制投标的投标人。